

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5月11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政平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2016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提议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4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2,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每股 5.80 元的价格发行不超过 1,300,000 股（含 1,300,000 股）普通股股票，融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7,540,000 元（含 7,540,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做市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过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规定进行认真的论证后，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交易时由协议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股票转让方式及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变更股票 转让方式及本次股票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自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授权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事项及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的以下内容进行修改：

(1) 原章程第一章第五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 万元。”

现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0 万元。”

(2) 原章程第一章第十八条：“公司总股份数为 1,2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现修改为：“公司总股份数为 1,33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的《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新世傲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5 月 11 日